

证券代码:60882 证券简称:妙可蓝多 公告编号:2022-091

##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上海芝享食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芝享”),为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公司本次为上海芝享提供担保的担保本金金额为人民币8,500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上海芝享已实际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0元(不含本次)。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积数量:无。
-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担保事项的被担保人上海芝享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其资产负债率超过70%,敬请投资者关注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于2022年9月23日和2022年9月10日分别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融资及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自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期间内,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拟对子公司提供担保合计不超过20亿元,其中: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不超过17亿元;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不超过3亿元。相关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9月26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融资及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1)。上述审议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的担保余额,实际担保金额在上述审议额度内视公司和子公司具体经营需求确定。

近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奉贤支行签署了《保证合同》,为满足全资子公司上海芝享的日常经营和业务需要,公司为上海芝享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奉贤支行申请流动资金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本金金额为人民币8,500万元,本次担保事项不存在反担保,相关担保在公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额度范围内。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上海芝享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6MA1JD0L326  
成立时间:2020年5月28日  
住所:上海市金山工业区金卫路1133号  
法定代表人:张震波

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食品经营;食品生产;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从事食品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公司持有上海芝享100%股权  
最近一年又一期末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1年12月31日,上海芝享资产总额为141,692.76万元,负债总额131,163.12万元,净资产10,529.64万元;2021年实现营业收入35,564.86万元,净利润8,416.41万元。截至2022年6月30日,上海芝享资产总额为142,224.36万元,负债总额为138,685.67万元,净资产13,538.68万元;2022年1-6月实现营业收入43,970.58万元,净利润2,704.75万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主债权本金及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诉讼费(或仲裁费)、保全费、公告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及其他费用。

(三)担保期限:

根据主合同约定的各笔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担保项下,根据债权人垫付款项日期)分别计算。每一笔主债务项下的保证期间为,自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计算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后三年止。

债权人有权与债务人约定债务人可分期履行还款义务的,该笔主债务的保证期间按各期还款义务分别计算,自每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计算,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后三年止。

债权人在任一笔主债务提前到期时,该笔主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日以其宣布的提前到期日为准。

(四)担保本金金额:人民币8,500万元

(五)反担保情况:无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主要为满足全资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对上海芝享的经营管理、财务等方面具有控制权,担保风险总体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提供担保事项在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额度范围内。

公司于2022年9月23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融资及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独立董事对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相关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9月25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融资及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1)及《独立董事关于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六、累计对外担保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不含对控股子公司担保):0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不含本次担保):人民币75,000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例为1.1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逾期担保累计数量:0元。特此公告。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6日

证券代码:60882 证券简称:妙可蓝多 公告编号:2022-090

##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银行理财产品
- 投资金额:5,000万元
- 履行的审议程序: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9月9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分别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分别于2022年1月11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2年1月27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及期限的议案》,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分别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 特别风险提示:全资子公司本次购买的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但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情况受到政策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等风险的影响。

一、本次现金管理概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投资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投资金额

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芝享食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芝享”)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总额为5,000万元。

(三)资金来源

经中国证监会审核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466号)核准,公司向境内投资者发行A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100,976,102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8.71元。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999,999,990.42元,扣除不含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18,835,125.66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981,164,864.76元。本次募集资金于2021年6月29日全部到账,并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计,于2021年7月2日出具了“利安达验字[2021]第A2003号”《验资报告》,本次募集资金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上海特色食品研发生产基地项目	126,000.00	127,000.00
2	长兴特色食品研发生产基地项目	126,343.52	126,000.00
3	长兴特色食品研发生产基地项目	37,028.80	37,000.00
4	补充流动资金	38,000.00	38,000.00
	合计	337,382.32	368,000.00

本次现金管理资金来自上述非公开发行股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四)投资方式

1.现金管理产品的基本情况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类别	金额	预期年化收益率	预计存续期限	币种	起始日期	到期日期	利率形成机制	是否保本	是否浮动收益
1	交通银行“聚利宝”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5,000	2.0250%	7	人民币	2022/09/06	2022/09/13	固定利率	是	否

2.现金管理合同主要条款

上海芝享于2022年9月2日购买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1个结构性存款产品。主要条款如下:

产品名称:交通银行“聚利宝”定期存款  
产品期限:7天  
产品币种:人民币  
产品金额:5,000.00元  
产品利率:2.0250%  
产品起息日:2022/09/02  
产品到期日:2022/09/09  
产品赎回日:2022/09/09  
产品赎回金额:5,000.00元  
产品赎回费用:0.00元

3.使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说明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为银行结构性存款,收益类型为保本浮动收益型,该产品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条件,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五)投资期限

本次投资的现金管理产品期限为63天。

二、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于2021年9月9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投资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授权使用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事项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分别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9月11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0)。

公司分别于2022年1月11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2年1月27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及期限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投资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调整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至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调整后的额度授权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分别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23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及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

本次投资的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品种,但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情况受到政策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等风险的影响。

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在产品存续期间,将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和受托方基本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较大风险时,将及时采取相应保护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四、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2022年1-9月 (1-9月,未经审计)	2022年1-9月 (1-9月,未经审计)	2021年1-9月 (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489,459.23	489,459.23	756,358.66
净利润	79,363.33	79,363.33	129,144.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1,369.39	401,369.39	488,409.77

公司不存在有息大额负债的回购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与此同时,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有助于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收益。

(二)截至2022年9月30日,公司合并报表账面货币资金为139,796.40万元,本次现金管理理财产品的金额为5,000万元,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约3.58%。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产品,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的影响。

(三)现金管理的会计处理方式及依据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交易性金融资产项目,到期取得收益计入利润表投资收益项目,具体会计处理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结果为准。

五、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真实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类别	投入金额	起始日期	到期日期	实际收益	是否保本	是否浮动收益
1	交通银行“聚利宝”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30,000	2022/09/06	2022/09/13	124.95	0	否
2	交通银行“聚利宝”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5,000	5,000	21.86	0	否	
3	交通银行“聚利宝”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5,000	5,000	20.09	0	否	
4	交通银行“聚利宝”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5,000	5,000	30.08	0	否	
5	交通银行“聚利宝”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5,000	5,000	30.08	0	否	
6	交通银行“聚利宝”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5,000	5,000	46.76	0	否	
7	交通银行“聚利宝”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30,000	30,000	28.26	0	否	
8	交通银行“聚利宝”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5,000	5,000	57.08	0	否	
9	交通银行“聚利宝”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5,000	5,000	22.77	0	否	
10	交通银行“聚利宝”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5,000	5,000	32.07	0	否	
11	交通银行“聚利宝”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30,000	30,000	33.00	0	否	
12	交通银行“聚利宝”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5,000	5,000	21.00	0	否	
13	交通银行“聚利宝”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5,000	5,000	23.08	0	否	
14	交通银行“聚利宝”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4,000	4,000	35.83	0	否	
15	交通银行“聚利宝”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4,000	4,000	41.90	0	否	
16	交通银行“聚利宝”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20,000	20,000	27.00	0	否	
17	交通银行“聚利宝”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30,000	30,000	7.86	0	否	
18	交通银行“聚利宝”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30,000	30,000	7.86	0	否	
19	交通银行“聚利宝”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9,000	9,000	22.00	0	否	
20	交通银行“聚利宝”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13,000	13,000	22.00	0	否	
21	交通银行“聚利宝”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4,000	4,000	23.33	0	否	
22	交通银行“聚利宝”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64,000	64,000	130.00	0	否	
23	交通银行“聚利宝”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64,000	64,000	74.00	0	否	
24	交通银行“聚利宝”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30,000	30,000	36.28	0	否	
25	交通银行“聚利宝”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20,000	20,000	7.86	0	否	
26	交通银行“聚利宝”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8,000	8,000	36.33	0	否	
27	交通银行“聚利宝”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22,000	22,000	7.86	0	否	
28	交通银行“聚利宝”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7,000	7,000	5.00	0	否	
合计			427,000	392,000	1,775.60	106,000		
最近12个月实际投入金额						576.00		
最近12个月实际投入金额占最近一年末货币资金的比例						4.13%		
最近12个月实际投入金额占最近一年末募集资金净额的比例						19.33%		
目前闲置募集资金余额						305,000		
目前闲置募集资金余额占募集资金净额的比例						46.00%		
募集资金使用总额						231,000		

特此公告。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6日

证券代码:600537 证券简称:亿晶光电 公告编号:2022-068

##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9月6日
-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江苏省常州市金坛区金卫路18号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会议室
-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上海会议现场出席的普通股股东	24	24.00%
上海会议现场出席的持有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0	0.00%
通过会议系统投票的持有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合计	0	0.00%
通过会议系统投票的普通股股东合计	272,147,488	272.00%
通过会议系统投票的持有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合计	0	0.00%
合计	272,147,488	272.00%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出于疫情防控需要,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以网络会议和股东代表会议,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通过视频系统以视频会议方式参会,通过视频会议系统以视频会议方式参会或列席会议的前述人员均视为出席会议。见证律师以视频方式出席会议并进行见证。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杨庆忠先生主持,议案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人出席人,出于疫情防控需要,董事长杨庆忠先生、董事陈芳女士、独立董事顾俊先生、独立董事姚峰先生、独立董事朱勇先生,以上4人通过视频会议系统出席会议,董事唐俊先生、董事刘刚先生、董事孙峰女士、董事孙铁强先生,以上4人出席了现场会议;

2. 公司在任监事人出席人,出于疫情防控需要,监事会主席秦永明先生、监事刘梦娜女士,以上2人通过视频会议系统出席会议,监事陈陆明先生出席了现场会议;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张舒女士出席了现场会议,公司总经理顾俊先生、副总经理孙铁强先生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名称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比例 %	同意	反对	弃权	比例 %
A股	272,147,388	0	0	100.00%	538,500	0	0	100.00%

2. 议案名称:《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比例 %	同意	反对	弃权	比例 %
A股	272,147,388	0	0	100.00%	538,500	0	0	100.0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上股份的表决权情况

议案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比例 %	同意	反对	弃权	比例 %
1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名称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72,147,388	0	0	100.00%	538,500	0	0	100.00%
2	《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272,147,388	0	0	100.00%	538,500	0	0	100.0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

律师:黄佳鑫、黎晓懿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集人具备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的资格;出席及列席会议的股东均具备合法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9月6日

证券代码:600537 证券简称:亿晶光电 公告编号:2022-069

##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减持股份的基本情况:截至本公告出具日,荀建华(以下简称“减持股东”)作为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5%以上股东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68,163,21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71%,该等股份来源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以及公司利润分配股份回购的股份。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减持计划自本次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68,163,216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5.71%。其中,(1)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23,857,185股(即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且在任意连续90日内通过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的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且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将上市公司公告本次减持计划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进行;(2)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47,314,370股(即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4%),且在任意连续90日内通过大宗交易减持股份的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若本次减持计划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拟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调整。减持的价格将按照减持实施时的市场价格及相关规定确定。如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的相关规定进行修订,减持股东将可能根据新规对本次减持计划进行相应调整。
-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减持比例
荀建华	68,163,216	6.71%	减持比例不超过68,163,216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减持主体:荀建华

减持数量:不超过68,163,216股,即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5.71%。

减持方式: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23,857,185股;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47,314,370股。

减持期限:自2022年9月14日至2023年3月31日。

减持价格:减持价格将根据减持实施时的市场价格及相关规定确定。

减持费用: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交易所规定执行。

减持主体:荀建华

三、相关风险提示

无

(一)上述减持计划系减持股东根据其自身资金需求自主决定,减持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具体情况决定是否实施以及如何实施上述减持计划。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9月6日

证券代码:600589 证券简称:ST裕泰 公告编号:2022-104

##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22年9月4日,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收到持股5%以上股东高大鹏先生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在未来十二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告知函,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6日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增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3)。
- 2022年9月28日,高大鹏先生与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榕泰”)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高级瓷将其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35,201,665股转让给高大鹏先生,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0.00%,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7日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高大鹏)》。

2022年9月4日,公司收到持股5%以上股东高大鹏先生(以下简称“增持主体”)出具的告知函,高大鹏先生已完成并提前终止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 增持主体:高大鹏先生

2. 增持计划实施前已持有公司股份数量、持股比例:增持计划实施前,高大鹏先生持有公司股份62,828,134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11.76%。

3. 增持主体十二个月内增持计划的完成情况:高大鹏先生于2022年2月18日向公司发出《关于股份增持计划告知函》,承诺将在未来十二个月内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方式,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增持公司股份比例不低于1%,不超过2%(含2%),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2月19日公司发布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增持股份计划的公告》。高大鹏先生已于2022年2月21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增持公司13,580,666股股份,成交均价人民币2.067元/股,累计增持金额人民币2,824.78万元,占公司总股本1.93%,高大鹏先生已完成上述增持计划,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2月24日公司发布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结果的公告》。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 增持股份的目的:高大鹏先生希望基于通过增持股份,推动公司治理结构的改善,以切实维护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决定在完成前次增持计划的情况下,再次